

## 國立交通大學九十五學年度第三次餐飲管理委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（星期四）中午十二時十分。

地點：浩然圖書館八樓第三會議室。

主席：曾仁杰主任委員。

出席：曾仁杰主任委員、李耀威委員、林亭佑委員、蕭國模委員、黃國源委員、洪慧念委員、李明山委員、鄧怡莘委員、楊昀良委員、劉河北委員(請假)、羅烈師委員、蔣崇禮委員(請假)、柯靜雲委員、邵德生委員(請假)、陳暉軒委員、邱瓊瑤委員、阮毓欽委員、黃傑崧委員、王智功委員、黃韋誌委員。

列席：保管組鄒永興組長、勤務組林梅綉組長、葉昱均、劉美玉、黃馨儂、陳憶欣、許玲媚。

記錄：黃馨儂。

### 壹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主席報告(略)。
- 二、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進度報告

#### 95.11.30（九十五學年度第二次會議）決議事項與執行進度

討論案決議事項	執行進度
<p>■ 案由一：第二餐廳一樓自助餐廳於 94 學年度第二學期評鑑分數 56.7 分，未通過評鑑，且履約期間因校內師生舉發達六次以上，已構成契約第三十六條規定乙案，及申請減少回饋金繳納金額乙案，請併案討論(勤務組、鴻發達公司負責人提案)。</p> <p>決議：經由委員投票表決結果：</p> <p>(一)不終止合約，但需先繳交欠款，並積極改善環境衛生及加強服務品質，且爾後不得再有欠款行為。</p> <p>(二)不同意調降回饋金。</p> <p>(三)附帶決議：限請廠商於下次餐管會(預計 12 月底召開)前，必須繳納本年度欠繳之回饋金二十萬元。</p>	<p>■ 依決議事項辦理。</p> <p>■ 已於 95.12.11 通知鴻發達公司負責人，並請廠商於 95.12.31 前繳交二十萬元回饋金【按：廠商已於期限內繳清款項】。</p>
<p>■ 案由二：二餐二樓素食部營運欠佳，入不敷出，提出申請學校減免補助乙案，請討論。(素食部提案)</p> <p>決議：經由委員投票表決結果：不同意素食部申請減免補助。</p>	<p>■ 依決議事項辦理。</p> <p>■ 已於 95.12.11 通知素食部負責人。</p>
<p>■ 案由三：有關愛因思坦書局附設伊瓦士咖啡，擬調整折扣率乙案，請討論。(愛因思坦書局提案)</p> <p>決議：經由委員投票表決結果：同意伊瓦士調整折扣率。</p>	<p>■ 依決議事項辦理。</p> <p>■ 已於 95.12.11 通知廠商，於 95.12.13 公告，95.12.18 起實施新折扣率。</p>

<p>■ 案由四：「本校女二舍（A 棟）一樓、二樓餐廳招商需求」之問卷調查表乙案，請討論。(勤務組提案)</p> <p>決 議：(一)經由委員決議問卷需增加三個問題。 (二)本案採網路方式進行問卷調查，問卷回收份數至少需達 300 份。</p>	<p>■ 依決議事項辦理。</p> <p>■ 網路問卷調查已於 95.12.07 開始進行，至 95.12.21 截止，後續將彙整問卷調查結果，以擬訂女二舍餐廳招標相關文件。</p>
<p>■ 案由五：擬將本校女二舍（A 棟）一、二樓餐廳合併為一個招標案，請討論。(勤務組提案)</p> <p>決 議：經由委員投票表決結果：同意女二舍餐廳一、二樓營據據點合併為一個招標案。</p>	<p>■ 依決議事項辦理。</p>
<p>■ 案由六：本校公開招商評選委員之組成，其適法性與後續處理方式，請討論。(勤務組提案)</p> <p>決 議：(一)校內評選委員名單暨校外評選委員排序投票完成。 (二)招商評選委員係以一案一聘方式辦理。本次新當選之評選委員即將擔任女二舍（A 棟）一、二樓餐廳之招商評選作業，因適逢跨年度，因此新任委員（含校內、校外）之任期將俟女二舍餐廳招商評選作業完竣後，結束任務。</p>	<p>■ 依決議事項辦理。</p> <p>■ 校外評選委員排序名單已簽陳校長，並於 95.12.08 圈選完成，後續將辦理詢問委員意願等事宜。</p>
<p>■ 案由七：有關本校委外廠商回饋方案之後續處理方式，請討論。(勤務組提案)</p> <p>決 議：因會議時間過長，故案由七以後之議案延議。</p>	<p>■ 列入本次會議案由三，請委員討論</p>
<p>■ 案由八：請取消向各餐廳收取回饋金之制度，請討論。(唐麗英委員提案)</p> <p>決 議：本議案延議。</p>	<p>■ 列入本次會議案由四，請委員討論</p>
<p>■ 案由九：請修正本校總務處與各外包餐廳合約內容，請討論。(唐麗英委員提案)</p> <p>決 議：本議案延議。</p>	<p>■ 列入本次會議案由五，請委員討論</p>
<p>■ 案由十：請建立各餐廳經營者向餐飲管理委員會申訴之制度，請討論。(唐麗英委員提案)</p> <p>決 議：本議案延議。</p>	<p>■ 列入本次會議案由六，請委員討論</p>

### 三、勤務組業務報告：

- 女二舍 A 棟餐廳招商案：女二舍 A 棟餐廳招商規劃網路問卷調查，自 95.12.07 起至 95.12.21 截止，待統計問卷後，將擬訂招標文件初稿，並召開第一階段招商評選委員會議，以審定招標文件後，辦理公開招商作業。另招商評選委員校長已於 95.12.08 圈選完成，後續將詢問各委員之擔任意願。

## 貳、討論事項

**案由一**：九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外包廠商績效評鑑乙案，請討論(勤務組提案)。

說明：

(一)依「國立交通大學外包廠商績效評鑑辦法」第肆條規定：

- 1、合約未達三年之廠商，績效評鑑結果，將作為廠商服務績效改進之依據。
- 2、合約屆滿三年之廠商，評鑑成績在 60(含)以上者，續約一年，最多續約兩次；未達 60 分者，不予續約。

準此，本學期廠商合約均於存續期間，故評鑑結果，將作為廠商服務績效改進之依據。

(二)又依「國立交通大學外包廠商績效評鑑辦法」第參條規定：評鑑項目與權重

- 1、網路問卷調查：25%。
- 2、現場訪談問卷調查：25%。
- 3、管理單位平時考核：20%。
- 4、餐飲管理委員會考核：30%。
- 5、其他事項：如經政府有關機關檢查，成績優良者一次給予總分加五分；每次檢查無任何缺點者，給予加總分二分；如有重大事故或違規事項時，本校得逕行予以解約處分或每次扣總分十分。每簽發一次餐廳改善通知書，扣 1~5 分；其裁量權由勤務組視違規情況予以扣分。

(三)本學期勤務組、學聯會已完成評鑑作業(詳**附件壹**，評鑑成績總表)，評鑑項目包括：「網路問卷調查」、「現場訪談問卷調查」(詳**附件貳**)、「管理單位平時考核」(詳**附件參**)及「其他事項」之評鑑。另餐飲管理委員會尚未考核。

擬辦：餐飲管理委員會考核成績佔 30%，尚未考核，請委員投票(詳**附件肆**，表決單)。

決議：

(一)本學期評鑑完成，結果詳「評鑑成績總表」。

(二)因二餐一樓自助餐廳連續兩次評鑑未達標準(60 分)，是否終止合約乙節，經與會委員舉手表決：「贊成終止合約者 11 票，不贊成終止合約者 0 票，故決議終止二餐一樓自助餐合約」；為避免影響師生用餐權益，同意原廠商經營至新廠商完成議約議價作業。請勤務組即刻辦理公開招商作業，招商評選委員校內部份同女二舍招商案委員，校外委員部份請重新上工程會資料庫篩選，循序送校長圈選。

(三)二餐一樓自助餐合約因包含 7-11 便利商店，故 7-11 便利商店也將併案終止合約。並經委員決議，二餐一樓便利商店另案辦理公開招商。

**案由二**：前次會議通過之第二餐廳一樓自助餐暫不終止合約乙案，因與同學期望差距甚多，故提請委員附議，是否於下次餐管會中復議。(黃傑崧委員提案)

說明：第二餐廳一樓自助餐因違規扣點至不及格，更欠繳水電、管理費，已達合約所載逕行終止合約之要件，更接獲許多同學及老師投訴，雇用太多外籍勞工，使服務上有狀況無法及時處理，更有無法購買餐點的情況，在法理及實務兩層面皆已達終止合約的標準，請委員審議。

擬辦：

(一)請委員附議，是否於下次餐管會中復議：第二餐廳一樓自助餐是否終止合約。

(二)復議條件及程序請依據「內政部會議規範」第 79 條第 3 款辦理(詳**附件伍**)。

**決 議：**併同案由一已決議終止合約，不再討論。

**案由三：**有關本校委外廠商回饋方案之後續處理方式，請討論。(勤務組提案)

說 明：

- (一)學校自實施校園回饋方案迄今，部分委員及師生擔心廠商繳納回饋基金後，廠商會降低服務品質、或抬高商品價格。
- (二)學校為符合消費者需求，爰於 95.05.04、95.05.15 召集廠商、學聯會開會，決議略以：
  - 餐廳繳納回饋金乙節改為「加菜金」，直接回饋校園消費者。
  - 超商部份目前全家便利商店提供的「回饋金運用方式提案」，請學聯會福利部先行評估學生需求後再議【按：便利商店之回饋基金，係以提供學生社團、獎學金為主】。
- (三)後續具體作法：依照 95.05.15 會議紀錄所示，餐廳回饋金改為「加菜金」乙節，執行方式有二：
  - 其一：廠商仍依照合約規定，繳納回饋金進入校務基金→廠商檢具加菜之收據向學校申請加菜金補助→學校奉核後循序核發廠商加菜金。
  - 其二：廠商不再繳納回饋金，而將回饋金逕轉為加菜金→廠商將加菜金收據送學校備查。惟因涉及異動合約內容，所以學校與廠商需修改契約書。

擬 辦：

- (一)擬依照餐飲管理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。
- (二)若經委員決議採取第二種方案者，擬循序簽奉核准、修改合約後實施。

**決 議：**因會議時間過長，案由三以後議案延議。

**案由四：**請取消向各餐廳收取回饋金之制度，請討論。(唐麗英委員提案)

說 明：

- (一)總務處自 94 年 8 月起向各餐廳以合約方式收取回饋金，用途與餐飲改善無關。
- (二)回饋金收取之多寡與收取與否由總務處自訂，其用途亦由總務處決定，極易引發爭議。
- (三)建議自即日起立即停收所有之回饋金，廠商如經營不佳，依餐飲管理辦法所訂之評鑑制度處理即可。

擬 辦：請委員討論，擬依委員決議事項辦理。

**決 議：**本議案延議。

**案由五：**請修正本校總務處與各外包餐廳合約內容，請討論。(唐麗英委員提案)

說 明：本校總務處自去年九月與各外包餐廳簽訂合約，其中有數條與以前合約不合且不利交大或餐飲管理，(如女二舍一、二樓之經營問題)。

**勤務組補充：**總務處已於 95.11.14 上午邀集相關人員就現行合約做修正，修竣後合約條文詳附件陸。

擬辦：請委員討論，擬依委員決議事項辦理。

決議：本議案延議。

**案由六**：請建立各餐廳經營者向餐飲管理委員會申訴之制度，請討論。(唐麗英委員提案)

說明：為有效提升本校餐飲品質，應速建立申訴管道，餐飲管理委員會之委員可依此提案討論，向校方提出建議。

擬辦：請委員討論，擬依委員決議事項辦理。

決議：本議案延議。

參、臨時動議

**案由**：女二舍(A棟)一樓、二樓餐廳未來招商需求暨經營型態乙案，請討論(勤務組提案)。

說明：

(一) 總務處甫完成「女二舍(A棟)一樓、二樓餐廳招商需求」問卷調查統計，調查結果初步彙整如次：

- 1、早餐平均價位：21-30元(38%)、31-40元(31%)。
- 2、午餐平均價位：41-50元(35%)、51-60元(40%)。
- 3、晚餐平均價位：41-50元(28%)、51-60元(35%)
- 4、若遇有特殊節慶，可接受之價位：201-300元(42%)、351元以上(23%)。
- 5、用餐最注重的項目：依序為餐點衛生度或新鮮度、口味、價位、多樣性、供餐速度、份量、服務態度、區位便利性、動線規劃、裝潢。
- 6、二樓是否設置主題式餐廳：同意(76%)、不同意(15%)。
- 7、一樓、二樓是否設置美食街：同意(93%)、不同意(3%)。
- 8、引進何種型態餐廳：依序為美式(簡餐、套餐、buffet)、中式(自助餐、麵食)、日式(烏龍麵、拉麵)、義式(披薩、義大利麵)、水果、冷熱飲、韓式(泡菜鍋、小火鍋)。
- 9、經營型態：由廠商自營(24%)、由廠商外包給攤商(70%)。

(二)待凝聚共識事項：

- 1、一樓與二樓合併成一招標案(95.11.30餐管會決議事項)。
- 2、一樓以美食街為原則提供大眾化、平價化、多樣化之餐飲。
- 3、二樓以主題式餐廳為原則，俾供師生聚會或研討會議使用。
- 4、未來同意由得標廠商將餐廳外包給攤商，以創造多元化的餐飲；並鼓勵廠商應提供有別於目前餐廳內不同的餐飲種類或服務，以彌補現行餐廳之不足。
- 5、鼓勵參考利用不同時段，進行多角化經營(例如：非尖峰用餐可提供下午茶或宵夜等)。
- 6、提供健康養生式早餐及宵夜。

擬辦：依決議事項辦理

決議：

(一)一、二樓之空間如何利用乙節，留給廠商自行評估與規劃，並由廠商於服務建議書中提出空間利用構想，俾便評選委員進行評選之參考。

(二)同意未來投標廠商可採分包方式經營，也可自營；若投標廠商要以分包方式經

營者，則參與投標時，應於服務建議書中提供分包廠商（以下簡稱「協力廠商」）之完整資訊（例如：協力廠商名稱、營業項目、營業時間、價位...等）及合作協議書，若得標廠商在評選之後要更換協力廠商者，則需經校方書面同意。

肆、散會：14時15分。

※備註：委員若對於本會議紀錄有建議事項者，請於收到紀錄七日內，以紙本方式擲送總務處勤務組，俾便處理。